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6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封有顺先生主持，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工作经营情况提交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经营管理层在2019年度充分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的各项工作。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9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 2019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85,928.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15%;利润总额8,661.4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9.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28.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6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 2019 年度司(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4,491.31万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449.13 万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042.1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0,612.83万元。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板块,进入发展快速阶段,中成药方面,处方药以四秒丸、藿胆片等产品打造“大品种”战略,OTC产品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仍需进一步拓展市场,目前正处于加大投入期;人参业务方面保持稳定,公司人参专柜与百强连锁合作进入了实施阶段,业务开展需进一步加大投入;同时各分子公司与相关厂房、设备等均处于投入期,另外公司工业大麻项目进入布局阶段,开始进入投入期,公司总体业务投入所需的资金较大,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根据《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的规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019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计划(2017 年-2019 年)》的要求。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法律顾问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续聘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法律顾问。

八、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对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子公司吉林紫鑫高科技功能食品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申请办理不超过 500 万元贷款，用于新增流动资金借款，贷款期限一年，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此笔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本息结清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推动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涉及的事项尽早落实，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00分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十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30日